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45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股份回购的审批情况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召开八届五十六次董事会、2018年11月2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31日公告公司临2019-009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拟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0.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注册资本相应减少。上述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18日、2018年11月3日、2019年1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股份回购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披露回购报告书，并于2019年1月31日首次实施回购。截止2019年4月30日公司的股份回购实施期届满，公司实际回购股票117.4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4%，实际使用资金总额为7,895,871.41元（含交易费用），回购的最高价格为7.57元/股、最低价格为6.20元/股，回购均价为6.93元/股（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因3月份涉及年报窗口期，窗口期不得进行股份回购；且2019年3月21日至2019年4月30日（回购期届满）股价超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规定的10.5元上限，不得进行股份回购；总回购期限较短等原因造成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使用资金总额与已披露的方案存在差异，回购价格、期限等其他相关内容均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拟定范围内。

本次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披露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至发布回购结果及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不存在买卖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因公司将持有 141.96 万股股权激励的限售股份于 5 月 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详见 5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昆药集团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司计划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17.42 万股公司股票，并于其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五、股份变动报告

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99,000	0.49%	3,699,000	0.49%
无限售条件股份	758,692,992	99.51%	758,692,992	99.51%
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0	0	1,174,200	0.15%
股份总数	762,391,992	100.00%	762,391,992	100.00%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05 月 8 日